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竹縣寶山鄉公所 函

地址：308新竹縣寶山鄉雙園路二段325號  
承辦人：徐尉倫  
電話：03-5200090分機405  
傳真：03-5205774  
電子信箱：20075006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鹽鄉公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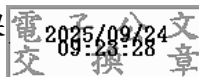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寶農字第114370052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14AH02476\_1\_23160947577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鄉修正「新竹縣寶山鄉公有停車場管理自治條例」  
公告、令及條文各1份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辦理及新竹縣寶山鄉鄉民代表會第20屆第14次臨時會議決案通過。
- 二、副本抄送新竹縣政府，請鈞府予以備查。

正本：各縣市公所  
副本：新竹縣政府、本所農業觀光課



建設課 收文:114/09/24



DF1140014029 有附件